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TEL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金利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56)

本集團發展之最新情況

本公佈乃由金利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及17.26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刊發。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七日刊發之公佈，內容有關聯交所GEM上市(覆核)委員會決定(「決定」)維持GEM上市委員會之決定以根據GEM上市規則第9.04條暫停本公司股份(「股份」)買賣並根據GEM上市規則第9.14條展開取消本公司上市地位程序。

本公司須於載列決定之函件日期起計六個月期間屆滿前(即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二日)至少10個營業日提交復牌建議(「復牌建議」)，以證明其擁有GEM上市規則第17.26條所規定之足夠業務運作或資產。倘本公司未能於六個月期間屆滿前提交可行的復牌建議，聯交所將展開取消本公司上市地位程序。

董事會謹此知會股份持有人(「股東」)本集團發展之下列重要業務最新資料，主要關於其資訊技術應用程式分部項下兩個子業務分部，即金飯碗及招聘相關服務分部以及挖掘潛在客戶及相關服務分部。

資訊技術應用程式－金飯碗及招聘相關服務

訂立多份招聘服務協議

自二零一八年七月至二零一八年十月，本公司利用其大數據系統與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之多家餐飲公司達成多份長期合約以及與於香港國際機場提供地勤服務之公司達成合約。根據該等合約，本集團將通過向彼等推薦合適求職者以向該等公司提供招聘服務並相應收取推薦佣金。

與多家護老院訂立招聘及／或挖掘潛在客戶服務框架協議

此外，自二零一八年八月，本公司就本集團向香港之多家護老院可能提供招聘及／或挖掘潛在客戶服務訂立框架協議。根據前述框架協議，本集團可推薦及護老院可僱用應征看護工於護老院工作，據此本集團可就每次成功推薦收取推薦佣金。本集團亦可推薦潛在住客住在護老院並就此收取推薦佣金。董事會對此市場之未來業務機遇抱有極大熱情，乃因為預期其將受到香港人口老齡化及護老服務需求不斷增加所驅動。

為應征看護工組織培訓課程

就上述而言，本集團亦一直於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之辦公室為應征看護工組織培訓課程。透過大數據系統物色並接洽感興趣之應征者後，本集團委派香港之註冊護士提供前述培訓課程並相應向每名應征者收取固定金額之培訓費用。預期該等應征者於完成培訓課程後將具備必要技能，並且於完成必要先決行政程序後可於香港之護老院工作。因此，董事會相信，組織該等培訓課程可以為本集團根據前述框架協議可能提供招聘及／或挖掘潛在客戶服務進行補充，同時以培訓費形式為本集團帶來額外收入。自二零一八年九月之首次培訓課程以來，本集團已一共組織三次培訓課程（包括第一次）並培訓81名應征者。董事會預期此將成為本集團未來一個新收入來源。

資訊技術應用程式－挖掘潛在客戶及相關服務

根據本公司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此子分部之收入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達約1,700,000港元，相較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約8,000港元有非常大幅度增長。收入增長乃由於此分部之員工規模增加至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之5名人員(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1名人員)，令本集團有能力把握更多業務機遇及在此方面獲得更多業務。

此外，本公司正在物色合適目標進行可能合作或收購，從而可透過向其客戶提供更多下游服務以進一步增強本集團之價值鏈。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並無就此達成具法律約束力協議。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根據GEM上市規則刊發進一步公佈。

復牌建議

本集團現時正與潛在投資者及專業顧問制訂復牌建議。於本公佈日期，並無制訂確切建議。本公司將根據GEM上市規則之相關規定於適當時候刊發載列復牌建議及其進度詳情之公佈。

繼續暫停股份買賣

股份已自二零一八年八月八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於聯交所買賣，並仍將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注意，股份於聯交所GEM恢復買賣須受限於多項條件(未必會獲達成)。不能保證股份將於聯交所GEM恢復買賣。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金利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洪集懷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七日

於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洪集懷先生、魏韌先生、邱佩枝女士及鍾實博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蔣建剛先生、黃國輝先生及周紹強先生。

本公佈之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就本公佈之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且無誤導或欺騙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自刊發日期起載於創業板網站「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www.neteltech.com.hk)內最少七天。